

大冶市陈贵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陈贵镇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直部门单位，镇机关各办，镇属各企业，各服务中心：

经研究决定，现将《陈贵镇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大冶市陈贵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5年4月29日

陈贵镇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部署，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一开展一深化”2个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农办发〔2025〕27号）、《黄石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黄石市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黄农业发〔2025〕11号）和《大冶市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有关精神，现就陈贵镇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结合2024年大冶市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清理整治及清产核资工作成果，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通过全面清查和规范农村集体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使用透明、合理，杜绝资金挪用、侵占等违规行为；通过对农村集体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登记，明确产权归属，规范资产运营和处置程序，防止资产流失，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通过加强农村集体资源的管理和利用，激发农村集体经济活力，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切实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工作重点

(一) 整治农村集体经济合同突出问题。结合全面清产核资，全面清理农村集体经济合同，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等手段，继续整治低价发包、期限过长、口头合同、暗箱操作等造成集体资产资源资金流失问题，重点纠治未经民主评议、未签订书面合同、未及时缴纳合同约定价款等问题，对未及时缴纳合同约定价款的行为进行追查。严肃查处集体资源资产处置中的“垄断包”“人情包”“权力包”等违纪违法行为。

(二) 整治农村公共事务管理突出问题。加强对农村公共工作的统筹推进和精细化管理，将村民小组纳入整治范围，全面推行“组账村管”，推动解决组级“三资”监管缺陷。继续纠治白条入账、无票据入账、抵顶发票入账等支出不规范行为，延伸整治“四议两公开”、村委鉴定流于形式、财务信息不公开、未及时公开、选择性公开等村级公共事务管理问题。严肃查处侵占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套取集体资金等违纪违法行为。

(三) 整治工程项目管理突出问题。围绕以村、组为建设主体的工程项目，排查农村集体工程项目采购或招投标、重点纠治项目建设前期工作不深不细、招投标方式不合规、程序不规范、质量监管不到位、后期管护不落实等问题。严肃查处党员干部利用工程项目套取资金、收受贿赂、优亲厚友、违规承揽和转包分包本村工程行为。

(四) 整治违规出借资金问题。重点整治村组未经村集体民主决策程序私自对外出借资金、违规向本集体经济组织经营管理人员出借资金、未按期收回本金和利息、未按照合同约定支

付投资收益、出借资金利息低于同期银行对公存款利息、乡镇挪用代管的村集体资金等违规行为。

(五)整治村级违规举债问题。全面排查因吃喝招待、请客送礼、滥发补助等非生产性开支形成的债务问题，严肃查处举债兴办公益性事业，特别是举债用于人居环境、修建道路、办公场所和文体卫生设施等建设项目；重点整治因购买理财产品、投入平台公司等经营主体形成的债务问题。指导各村完善村级债务管控机制，加强债务“出入口”管理，建立债务预警监测和问责机制，切实提高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六)整治城中村“三资”管理问题。对我镇2个城中村开展“三清四建”专项行动，督促指导城中村清理资金账户、清查资产资源、清算经济合同、建立监管体系、监管平台、监管制度，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防范化解经营风险，促进城中村经济稳健发展。

三、整治举措

(一)全面梳理问题。依照2024年问题台账，陈贵镇“三资”监管机构要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对未完成整改的，加快工作进度尽快整改到位；对已完成整改的，开展“回头看”。要对照辖区内各村问题台账逐一复核，确保深改彻改。镇级专班将对各村2024年专项整治工作进行抽查，重点抽查清产核资质量、历史遗留问题等，对于弄虚作假、敷衍塞责等问题将严肃追责。

(二)全面自查自纠。聚焦村级合同、工程项目、财务管理等方面，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村级合同方面，重点自查低价承

包、超年限承包、未经民主程序签订、履约不到位等问题；工程方面，重点自查决策审批、招标采购、建设监管等环节存在的问题；财务管理方面，重点自查虚列开支、截停挪用、坐收坐支、违规出借等问题。对自查问题要填报2025年专项整治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附件3)，实行项目化销号管理。

(三)强化督导审计。重点督促对集体经济体量大、工程项目建设多、廉政风险高的村加强审计监督；对村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收支和收益分配等群众反映强烈的方面进行专项审计；对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开展任期和离任审计；审计相关问题线索移交、定期通报和责任追究查处机制是否健全等。重点整治其他对农村“三资”管理有关规定打折扣、搞变通，违反、规避农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相关制度等问题。

(四)强化监管水平。建好管好用好信息化监管平台，深化平台应用，提升治理水平。推行线上流转交易。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督促各村将土地流转、林权、村集体资产资源、生产设施设备、项目招标转让等农村集体资产资源流转交易，全部进入产权交易系统。推行线上信息公开，指导村级做好“三资”公开工作，保障成员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督促各村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全面公布。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镇级“领导小组+工作专班+业务小组”推进体系。成立2025年陈贵镇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以党委书记孟志强为组长、分管领导乔建、财政所黄有淮为副组长、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及镇财政所相关

业务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专班设在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专项行动组织协调、指导督办、情况汇总、专项评估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党委书记要压实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责任，亲自研究部署，亲自统筹协调，定期通报进展情况，推动专项行动落实落地。

(二)强化督导问责。要充分利用“三资”信息化监管平台，从中发现问题。重点检查自查自纠零报告、基层信访反映多的单位和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单位。督导检查实行“三个不放过”，即自查自纠没有发现问题实行重点检查不放过；发现问题不整改不纠错不放过；违纪违规问题不追责不处理不放过。要强化跟踪督促，加强对专项整治进展情况的调度，防止出现整治推进不力、工作走过场等问题。各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要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掌握进展情况，主动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专项整治扎实有效推进。

(三)把握时间节点。要充分把握时间节点，结合实际安排部署各项工作。4月底前，梳理2024年专项整治发现问题，未完成整改的，加快工作进度尽快整改到位；已完成整改的，开展“回头看”。5月底前，各村对空白图斑、重复图斑逐一清查复核、入账上图，迎接6月省级验收。8月底前，组织对村、组新增资产资源监管情况开展自查排查，镇级“三资”监督管理机构根据清理排查、问题整改以及建立集体经济组织、监管平台、监管体系、监管制度等情况，完成自查自评。10月底，迎接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的抽查评估。

(四)完善工作机制。建立“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的工作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比对、第三方审计结果等，发现问题线索。建立健全线索移交、整改督办、力量协作和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强化沟通配合。各村每周四之前填写问题线索清单(附件2)报送至镇级专班，形成条线贯通、上下联动、齐抓共管、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

(五)加强宣传引导。积极总结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领域典型做法，加强对农村“三资”问题整治的宣传，特别对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例要深入宣传，发挥警示作用。坚持纠树并举，将警示教育和鼓励担当结合起来，激浊扬清，发挥正面典型的示范引领和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

联系人：刘露

联系电话：15272057391

附件：1. 2025年陈贵镇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整治成员包保安排表

2. 大冶市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问题清单、整改清单、治理清单

附件1

2025年陈贵镇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整治成员包保安排表

序号	责任领导	包保村
1	张冬周	陈 贵 村
2	明国柱	堰畈桥村
3	王晓旭	江添受村
4	余乐华	官堂垸村
5	王 晓	小雷山村
6	柯友晚	刘家畈村
7	陈志鹏	余 洪 村
8	柯柏常	王 祠 村
9	程良富	南 山 村
10	朱志刚	洋 塘 村
11	乔 建	铜山口村
12	丁官村	天台山村
13	胡新龙	矿 山 村
14	李 燕	华 垅 村
15	田 帆	欧家港村
16	吴 焱	袁伏二村
17	汪聪、程程	李 河 村
18	饶承东	马鞍山村
19	孙滔滔	上 罗 村
20	郭 腾	陈贵街社区
21	陈志鹏	铜山口社区

大冶市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问题清单、整改清单、治理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illegible]